



艾尼科技

NEEQ : 870219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YINCHUAN AINI INDUSTRY AND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半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李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洪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红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5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8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0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2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89
附件 II	融资情况	8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有限公司	指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股份公司、艾尼科技	指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艾尼投资	指	银川艾尼投资有限公司
艾尼散热器	指	银川市艾尼散热器有限公司
艾依星网	指	宁夏艾依星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宁夏银行	指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章程》	指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指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4 半年度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YINCHUAN AINI INDUSTRY AND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LTD.		
法定代表人	李军	成立时间	2007 年 4 月 25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银川艾尼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军），一致行动人为（银川艾尼投资有限公司、李洪香、白亦治、王建华、牛玲）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386 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3861 燃气、太阳能及类似能源家用器具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产品：空气源热泵、太阳能热泵、热泵热风机、光电热水器、管式太阳能、板式太阳能、集热系统、燃气壁挂炉等。服务项目：太阳能热泵、太阳能+产品、空气源热泵（制冷、供暖、热水、烘干设备）、水源热泵、壁挂炉产品、中央空调、工业制冷制热设备等的生产、销售、安装。业务主要应用于公共建筑、工业、商业地产、市政、住宅地产等领域。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艾尼科技	证券代码	870219
挂牌时间	2016 年 12 月 16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4,413,913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融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武川县腾飞大道 1 号 4 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杨晔	联系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德胜工业园区宁平街 2 号
电话	13995408936	电子邮箱	375465998@qq.com
传真	0951-8988140		
公司办公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德胜工业园区宁平街 2 号	邮政编码	750200
公司网址	www.nxjc.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122799907577A		
注册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贺兰县德胜工业园区宁平街 2 号		
注册资本（元）	34,413,913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专业致力于清洁能源供热设备研发、生产、销售及安装的供应商。经营范围是：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风机、风扇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农业机械服务；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农业机械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农业机械销售；机械设备研发；金属制品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非电力家用器具安装；非电力家用器具维修。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在行业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之“新能源设备与服务”类中的燃气、太阳能及类似能源家用器具制造行业。公司的核心业务为专注于清洁能源（太阳能、空气能、燃气能）热利用的研究与推广，产品布局涵盖热源设备（空气源热泵、太阳能管式/板式集热器、太阳能热水工程系统、燃气壁挂炉、燃气热水器）、管路传输设备（优质薄壁旋压式不锈钢管件）、终端散热设备（新型散热器、风机盘管）、智能温控设备等四大系列。

公司是西北首家获得全国工业生产许可证、具有生产空气源热泵资质的企业，也具有太阳能工程设计与施工、燃气具生产安装资质的企业。目前公司拥有8项发明及54项已注册专利，是国家级的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公司拥有自己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技术研发需求，并且还能够根据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针对性的开发新产品；在经验层面，公司已完成超2亿元空气源热泵和太阳能热水系统安装项目，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并且公司具备成熟的产品技术管理能力和精细的项目现场管理水平，拥有在工艺设计、设备调试、生产操作、现场管理方面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业团队，可以保证加工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安装的流畅性。

公司遵循“为社会节能、为生活供热、为员工造福”的企业使命，产品先后通过了ISO9001:2015质量体系、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GB/T28001-2018：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康居认证等体系认证。拥有业内先进的-27°超低温检测实验室。先后被认定为“自治区绿色工厂”、“国家级绿色工厂”。

“银川艾尼清洁能源集成供热设备制造产业示范基地”项目被评为自治区级建筑产业化基地。通过引进国内外最先进的设备，秉承国内先进企业质量管理模式，重点提高产品加工能力和生产工艺水平，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力求以更优质的产品与服务，获得市场和消费者的认可。

公司“艾尼”牌系列产品连续10年荣获宁夏名牌产品，“艾尼”也连续10年被认定为宁夏标志性品牌，艾尼系列产品被自治区政府列为政府采购名优产品；并先后获得宁夏质量管理奖、全国质量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中国智能供热制冷产业技术创新联盟认定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智能供热制冷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电能清洁供暖委员会理事单位；我公司生产的“超低温空气源热泵”、“燃气采暖壁挂炉（冷凝）等”被中国清洁供热工程优良部品数据中心收录。

公司通过专业的设计能力和试验能力能够针对客户的不同要求提供让客户满意的服务，主要销售渠道是：工程销售、代理商销售、网上销售三种模式，根据产品特点划分为BTOB工程销售+BTOC零售渠道，即：空气源热泵、太阳能系列产品以工程销售为主导，燃气系列产品以零售为主导，燃气热水器100%零售。

公司拥有专业的研发队伍和销售队伍，通过为客户提供空气源热泵、太阳能热泵等产品的开发、制造及维护等服务来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流。销售部门通过实地洽谈、参加公开招投标、竞争性谈判等

方式取得业务合同，合同签署后立即根据客户需求进行整体布置和安排、下发项目计划、组织按照项目计划进行设计、制造、安装、交付、售后等方面的工作。公司通过参加行业展会和引导各区域代理商对产品进行宣传和推广，使公司产品的使用价值和品牌价值得到充分的提升，与客户保持长期的互动合作关系，为公司长期、持续、稳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的销售理念从向客户提供单一供热产品，到为客户提供系统解决方案、供热集成系统转型，以技术为支撑，系统整合设计方案、产品选型、安装调试、维护服务等各关键环节，输出一整套高效运行的供热系统，满足客户的用热需求和购买价值。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2016年8月份获得自治区工信厅颁发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2022年9月通过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有效期三年，此资质除考评企业经营期限、研发投入比重、技术人员比重、质量体系认证、产品进入市场年限等指标外，还应具有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创新化的特点；2021年12月10日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此资质主要考评企业独立知识产权、产品（服务）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科技人员比重、研发费用投入、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比等方面。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382,964.31	8,912,426.45	-28.38%
毛利率%	3.43%	23.4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0,886.56	-692,024.64	-673.2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78,812.67	-692,024.64	-749.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16%	-4.0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38%	-12.00%	-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02	-700.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1,567,734.61	95,403,457.10	-4.02%
负债总计	91,780,994.34	90,261,872.17	1.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2,433.66	5,141,584.93	-103.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01	0.15	-103.7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8.56%	93.1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00.23%	94.61%	-
流动比率	0.48	0.50	-
利息保障倍数	-3.77	-3.71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753.02	1,652,686.05	-114.26%
应收账款周转率	0.27	0.40	-
存货周转率	0.68	0.0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02%	-5.4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8.38%	-0.32%	-
净利润增长率%	-673.79%	85.50%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5,653.67	0.03%	82,983.94	0.09%	-69.09%
应收票据	0	-	0	-	-
应收账款	23,379,588.34	25.53%	24,168,026.39	25.33%	-3.26%
存货	8,711,218.31	9.51%	9,464,196.00	9.92%	-7.96%
长期股权投资	310,264.38	0.34%	-51,807.86	-	698.88%
固定资产	35,061,474.05	38.29%	37,451,066.72	39.26%	-6.38%
在建工程	0	-	0	-	-
无形资产	8,858,072.38	9.67%	8,979,703.12	9.41%	-1.35%
短期借款	38,080,735.14	41.59%	36,193,650.06	37.94%	5.2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本期末较上年末减少 57,330.27 元，下降 69.09%，主要是报告期内惠农煤改电项目、红寺堡煤改电项目和贺兰六标段煤改电项目进入决算审计阶段，项目尾款 300 余万未收回，又支付了部分以前年度款项。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本期末较上年末减少 788,438.05 元，下降 3.26%，主要是回收了 2022 年以前银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桥项目、中铁一局黄沙古渡项目、银川滨发造成管理有限公司等款项 130 万元。

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末较上年末增加 362,072.24 元，增长 698.88%，主要原因是期初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中参股子公司宁夏亿佳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 311,353.07 元，固原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 -73,523.23 元，泾源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 -289,637.70 元，合计后为 -51,807.86 元。本期宁夏亿佳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确认投资损益 -1,088.69 元，固原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确认投资损益 -2,113.98 元，泾源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确认投资损益 -174,554.80 元，公司前述参股子公司注册资本尚未缴足，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固原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泾源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亏损 539,829.71 元转入预计负债核算。

4、存货

存货本期末较上年末减少 752,977.69 元，下降 7.96%，2023 年底公司储备了贺兰煤改电四标段项目部分产品，2024 年安装实施，库存相应减少。

5、短期借款

本期末公司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 1,887,085.08 元，增长 5.21%，主要原因是：归还了宁夏银行贷款

290万元，同时通过贺兰煤改电四标段项目新增农业银行行政采贷500万元。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382,964.31	-	8,912,426.45	-	-28.38%
营业成本	6,163,920.52	96.57%	6,824,341.91	76.57%	-9.68%
毛利率	3.43%	-	23.43%	-	-
销售费用	1,701,899.00	26.66%	1,768,736.73	19.85%	-3.78%
管理费用	2,766,263.76	43.34%	2,379,490.54	26.70%	16.25%
研发费用	558,341.38	8.75%	1,019,665.41	11.44%	-45.24%
财务费用	1,128,458.38	17.68%	1,125,107.38	12.62%	0.30%
信用减值损失	922,900.20	14.46%	2,755,736.20	30.92%	-66.51%
资产减值损失	-211,936.98	-3.32%	0	-	-
其他收益	509,127.59	7.98%	1,326,899.98	14.89%	-61.63%
投资收益	-177,792.91	-2.79%	-131,941.52	-1.48%	-34.7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	0	-	-
资产处置收益	0	-	0	-	-
汇兑收益	0	-	0	-	-
营业利润	-5,352,664.73	-83.86%	-701,768.51	-7.87%	-662.74%
营业外收入	45,312.39	0.71%	34,745.22	0.39%	30.41%
营业外支出	47,492.32	0.74%	25,001.35	0.28%	89.96%
净利润	-5,354,844.66	-83.89%	-692,024.64	-7.76%	-67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753.02	-	1,652,686.05	-	-114.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4	-	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458.19	-	-2,007,950.24	-	108.8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

本期营业收入 6,382,964.31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8.38%，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中标的大部分项目在下半年才开始实施，上半年实施了 2023 年中标的贺兰煤改电四标段、西夏区富宁村项目和中垦天宁牧业等项目 500 万元，2024 年 5 月份中标的贺兰煤改电七标段截止 6 月末仅实施 96 万元，5-6 月份中标的文宸苑项目光伏电热水器项目和中宁煤改电项目均下半年开始实施。

2、营业成本

本期公司营业成本 6,163,920.52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68%，主要原因：一是上半年实施项目较少，成本也相应减少；二是因贺兰煤改电七标段和中垦天宁牧业项目安装材料和人工成本均较高，拉高了整体主营成本。

3、管理费用

本期公司管理费用 2,766,263.7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25%，主要原因是本期较上期新增支付银川市兴庆区顺融信息咨询中心财税信息咨询费 40 万元。

4、研发费用

本期公司研发费用 558,341.38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5.2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研发项目减少，费用较同期相应下降。

5、信用减值损失

本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 922,900.20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6.51%，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计提坏账本期收回，冲减坏账损失。

6、资产减值损失

本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211,936.98 元，主要原因是清理报废太阳能热水器水箱发泡线。

7、其他收益

本期公司其他收益 509,127.59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1.63%，主要原因是政府项目补助资金较同期减少。

8、投资收益

本期公司投资收益-177,792.91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4.75%，主要原因是参股公司涇源艾尼公司亏损影响。

9、营业利润

本期公司营业利润-5,352,664.73 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增长 662.74%，主要原因：（1）收入影响：2024 年中标的大部分项目在下半年才开始实施，上半年公司实施了 2023 年中标的贺兰煤改电四标段、西夏区富宁村项目和中垦天宁牧业等项目 500 万元，2024 年 5 月份中标的贺兰煤改电七标段截止 6 月末仅实施 96 万元，5-6 月份中标的文宸苑项目光伏电热水器项目和中宁煤改电项目均下半年开始实施；（2）成本影响：一是上半年实施项目较少，相应成本也有所减少；二是因贺兰煤改电七标段和中垦天宁牧业项目安装材料和人工成本均较高，拉高了整体主营成本；（3）政府项目补助资金较同期减少；（4）参股公司涇源艾尼公司亏损影响。

10、营业外收入

本期公司营业外收入 45,312.3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41%，主要是本期增加的税收返还款。

11、营业外支出

本期营业外支出 47,492.3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9.96%，主要是支付的滞纳金和捐赠支出。

12、净利润

本期公司净利润-5,354,844.66 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增长 673.79%，主要原因：（1）收入影响：2024 年中标的大部分项目在下半年才开始实施，上半年公司实施了 2023 年中标的贺兰煤改电四标段、西夏区富宁村项目和中垦天宁牧业等项目 500 万元，2024 年 5 月份中标的贺兰煤改电七标段截止 6 月末仅实施 96 万元，5-6 月份中标的文宸苑项目光伏电热水器项目和中宁煤改电项目均下半年开始实施；（2）成本影响：一是上半年实施项目较少，相应成本也有所减少；二是因贺兰煤改电七标段和中垦天宁牧业项目安装材料和人工成本均较高，拉高了整体主营成本；（3）政府项目补助资金较同期减少；（4）参股公司涇源艾尼公司亏损影响。

13、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5,753.02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888,439.07元，下降114.26%,主要原因是惠农煤改电项目、红寺堡煤改电项目和贺兰六标段煤改电项目进入决算审计阶段，项目尾款300余万未收回。

14、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78,458.19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186,408.43 元，增长 108.89%，主要原因是归还了宁夏银行贷款 290 万元，同时通过贺兰煤改电四标段项目新增农业银行行政采贷 500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	------	------	------	-----	-----	------	-----

北京艾尼艾嘉暖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太阳能热水器、家用电器、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机械设备、交通设备、电气设备、通用设备、专用设备、空调制冷设备、锅炉、不锈钢制品;技术进出口。	10,000,000	15,590.43	-386,176.53	5,180.70	-79,162.07
宁夏亿佳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农产品生产、销售、加工、运输、储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机械设备销售;农业机械销售;农业机械制造。	16,600,000	623,604.69	531,968.44	0	-2,268.10
泾源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艾尼”牌系列产品、配件的销售、热力服务,“艾尼”牌暖通器材的销售等	1,000,000	4,221,181.09	3,026,139.07	1,534,797.19	-969,748.92
固原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建设工程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农产品生产、销售、加工、运输、储藏;农业机械服务。	50,000,000	5,297,118.81	-202,969.93	1,471,437.62	-6,039.93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宁夏亿佳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是	业务拓展
泾源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是	泾源煤改电业务
固原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是	固原煤改电业务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 适用 ☒ 不适用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经营性资金短缺的	报告期内公司以实施中央资金的政府煤改电项目为主,政府按照合同约定的工程

资金流动性风险	进度回款，资金回流较稳定。但是所有项目均需要前期垫资，资金比较紧张，加上惠农、红寺堡和贺兰六标段项目进入工程决算审计阶段，300余万元项目进度款因审计未完成无法回收，造成本期经营性流动资金较去年同期减少188.8万元；另外2020年以前的项目欠款因客户经营困难、倒闭或者工程质量等问题回收较慢，导致暂时无法有效缓解经营性资金紧张的局面，公司存在资金流动性风险。 应对措施：一是对多个煤改电项目同时开工的情况下，尽可能采用政采贷等融资手段解决前期资金短缺问题，同时根据收入资金合理安排各项支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二是对以前年度欠款加大回收力度，积极与欠款客户沟通解决阻滞回款的问题，对确实无法回款的客户通过采取法律诉讼等措施解决欠款问题；三是提升煤改电项目的收入规模效应，逐步提升盈利水平，改善经营资金紧张局面。
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材料采购和安装施工环节的人工成本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存在一定波动，其价格的波动会对公司的生产成本和安装成本产生一定影响，对毛利率也会产生一定的影响。受未来市场供需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存在原材料价格和安装人工成本波动的风险。措施：一是多方询价，关注、及时分析常用的、需求量大的主要材料价格的趋势，适当时合理备货，以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二是从薪酬体系设计、业务技能培养、公司关怀等方面稳定安装人员队伍，部分项目与有资质的外部安装公司合作完成。
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太阳能、空气源热泵和燃气产品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为客户提供智能、绿色、节能的综合解决方案。公司需要通过不断的研发投入，开发新产品，以更好地满足客户的定制需求。公司目前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过重大变动，核心研发团队稳定。随着企业间和地区间人才竞争的日趋激烈，人才流动可能增加，公司对技术、研发等人才需求较旺盛，高端人才吸引较为困难。措施：公司采取从薪酬体系设计、业务技能培养、鼓励技术创新、研发及奖励兑现、人文关怀等多方面培育人才、留住人才，近2年公司技术人员稳定。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本期末、2022年期末、2021年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分别为23,379,588.34元、24,168,026.39元、25,139,141.99元。前5名累计欠款占应收账款总额52.18%。公司近年来部分政府性项目资金回笼迟缓，公司已按照坏账准备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并确认了信用减值损失。但仍不排除因客户信用恶化导致坏账准备提取不足和应收款项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措施：公司制定应收账款奖励考核机制，业财及时核销对账，部分账龄长难度大的应收账款及时与律师配合采取法律诉讼的方式解决。
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再次通过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等机构高新技术企业的认证（证书编号为：GR202164000105），企业所得税享受15%的税收优惠政策。如果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将会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措施：关注国家政策，以政策为导向结合公司实际战略发展，加强在高新技术领域、科技人员比重、研发费用投入、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等方面的投入，确保不断提升企业技术研发实力。
短期偿债风险	公司流动资产为41,762,713.33元，流动负债为87,866,164.61元，流动比例仅为0.48，存在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主要是因为流动负债中银行短期借款38,080,735.14元，占比43%，公司一方面通过大力推进项目开发拉升业绩、增加利润和现金流来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另一方面采取加快应收款项回收、存货变现及资产优化等措施逐步化解短期偿债风险。
收入的季节性波动	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学校、企事业单位、住宅项目等，销售的产品及工程安装

风险	受制于在冬季几乎无法实施安装, 公司产品在国内西北地区销售具有明显的季节性, 每年 12 月下旬到次年 3 月几乎没有销售与安装业务。公司产品销售的旺季, 是从每年的 4 月-11 月份, 尤其在每年的 6 月-11 月份。总体而言, 公司销售收入集中在第三季度与第四季度, 而费用在年度内是相对均衡的发生, 不排除第一季度、第二季度出现净利润为负的可能性, 收入波动亦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因此, 公司存在收入的季节性波动风险。措施: 拓展代理商零售渠道, 加强售后团队的建设, 开发售后服务市场。
连续亏损导致净资产为负对企业持续经营能力造成的风险	公司近三年出现持续亏损的状况, 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项目不能按期招标实施, 部分代理商门店关停, 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等导致亏损数额加大; 公司经营规模较小, 订单不足造成不能通过扩大产能降低生产成本从而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生产能力未达到最大化, 人工、折旧等固定费用摊销较大。虽然疫情后迎来煤改电的行业风口, 公司仍存在客观因素影响订单量的风险。措施: 积极应对市场变化, 研发适销对路能迅速转化为产销量的新产品; 树立暖通产品煤改电的示范点, 提升知名度; 2023 年行业迎来煤改电利好消息, 工程招标陆续开始实施; 开发新客户; 加强成本控制, 提升管理效率; 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 优化企业内部管理, 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有变化, 增加了连续亏损造成净资产为负, 影响企业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 二. (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 二. (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10,000,000	631,635.00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劳务	10,000,00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195,550.44
其他	80,000,000	3,704,234.56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从关联方处拆入资金 3,704,234.56 元, 用于短期经营性流动资金周转, 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2016 年 12 月 1 日	-	正在履行中

	或控股股东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2016 年 12 月 1 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资金占用承诺	2016 年 12 月 1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股东	限售承诺	2016 年 12 月 1 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股东	资金占用承诺	2016 年 12 月 1 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同业竞争承诺	2016 年 12 月 1 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2016 年 12 月 1 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资金占用承诺	2016 年 12 月 1 日	-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抵押	33,425,550.54	37.21%	流动资金及厂房扩建。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支行借款 26,700,000.00 元，借款期限：2023-1-4 至 2024-1-3，保证人：银川艾尼投资有限公司、李军。抵押人：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抵押物：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所有的位于贺兰县德胜工业园区宁平街 2 号研发中心，权证号为：宁（2018）贺兰县不动产权第 0001747 号，面积 3626.73 平方米、贺兰县德胜工业园区宁平街 4 号太阳能车间，权证号为：宁（2018）贺兰县不动产权第 0001748 号，面积 11345.15 平方米、贺兰县德胜工业园区宁平街 3 号太阳能车间，权证号为：宁（2018）贺兰县不动产权第 0001749 号，面积 4410.86 平方米，贺兰县德胜工业园区宁平街 5 号壁挂炉车间，权证号为：宁（2018）贺兰县不动产权第 0001750 号，面积 4422.77 平方米，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抵押	8,837,069.00	9.84%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滨支行借款 287.00 万元，借款期限：2022-10-19 至 2023-10-18，保证人：李军、银川艾尼投资有限公司；抵押人：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抵押物：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位于位于清真食品园内的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宁（2016）贺兰县不动产权第 0000675 号，面积：27,042.00 平方米。
总计	-	-	42,262,619.54	47.0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贷款资金主要用于公司运营中材料采购及流动资金的周转，公司运营正常，资产抵押未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263,497	24.01%	-32,609	8,230,888	23.9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56,467	2.49%	10,869	867,336	2.52%
	董事、监事、高管	613,668	1.78%	0	613,668	1.78%
	核心员工	0	-	0	0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6,150,416	75.99%	32,609	26,183,025	76.0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4,309,411	70.64%	32,609	24,342,020	70.73%
	董事、监事、高管	1,841,005	5.35%	0	1,841,005	5.35%
	核心员工	0	-	0	0	-
总股本		34,413,913	-	0	34,413,913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银川艾尼投资有限公司	21,740,000		21,740,000	63.1721%	21,740,000		7,000,000	
2	李军	3,425,878	43,478	3,469,356	10.0813%	2,602,020	867,336		
3	李洪香	1,004,673		1,004,673	2.9194%	753,505	251,168		
4	白亦治	988,243		988,243	2.8716%		988,243		
5	高占奎	500,000		500,000	1.4529%		500,000		
6	尹承德	500,000		500,000	1.4529%		500,000		
7	白亦玲	500,000		500,000	1.4529%		500,000		
8	朱军	499,800		499,800	1.4523%		499,800		
9	王建华	420,000		420,000	1.2204%	315,000	105,000		
10	温天明	400,000		400,000	1.1623%		400,000		
合计		29,978,594	-	30,022,072	87.2381%	25,410,525	4,611,547	7,000,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李军与公司董事李洪香系姐弟关系。公司控股股东银川艾尼投资有限公司

司（以下简称“艾尼投资”）持有公司 63.17%的股份。公司董事长李军持有控股股东艾尼投资 60.91%的股权，系艾尼投资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军通过控制艾尼投资实际控制公司；公司董事李洪香和公司股东白亦治同时也是艾尼投资股东，分别持有控股股东艾尼投资 11.82%和 10.00%的股份；股东银川市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同时也是艾尼投资股东，持有控股股东艾尼投资 9.09%的股份。截止半年报公告之日，除前述关系外，现有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军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4年11月	2022年8月5日	2025年7月29日	3,425,878	43,478	3,469,356	10.0813%
李洪香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58年9月	2022年7月29日	2025年7月29日	724,239	0	1,004,673	2.9194%
王建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4年12月	2022年7月29日	2025年7月29日	420,000	0	420,000	1.2204%
徐亮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2年8月	2022年7月29日	2025年7月29日	0	0	0	0%
牛玲	董事	男	1968年4月	2022年7月29日	2025年7月29日	300,000	0	300,000	0.8717%
张建刚	监事长	男	1983年11月	2022年8月5日	2025年7月29日	230,000	0	230,000	0.6683%
杨金明	监事	男	1983年3月	2022年7月29日	2025年7月29日	300,000	0	300,000	0.8717%
胡芳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74年2月	2022年7月14日	2025年7月14日	200,000	0	200,000	0.5812%
杨晔	董事会秘书	女	1971年6月	2022年8月5日	2025年7月29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李军公司与董事李洪香系姐弟关系；公司监事杨金明与公司董事李洪香系女婿关系；公司监事杨金明与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李军系外甥女婿关系。公司董事长李军兼任控股股东艾尼投资董事长、总经理；董事李洪香兼任控股股东艾尼投资监事；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建华兼任控股股东艾尼投资董事。截止半年报公告之日，除前述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及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4	14
生产人员	5	3
销售人员	5	4
技术人员	11	6
财务人员	4	4
员工总计	39	31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5,653.67	82,983.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23,379,588.34	24,168,026.3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3,313,681.78	2,988,033.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6,332,571.23	6,494,260.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8,711,218.31	9,464,196.0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0.44
流动资产合计		41,762,713.33	43,197,499.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7	310,264.38	-51,807.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35,061,474.05	37,451,066.7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8,858,072.38	8,979,703.1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4,201,086.38	3,789,185.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1	1,374,124.09	2,037,809.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805,021.28	52,205,957.18
资产总计		91,567,734.61	95,403,457.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2	38,080,735.14	36,193,650.0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3	12,689,904.01	10,999,358.0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4	838,715.59	1,151,576.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3,373,529.04	4,167,017.67
应交税费	五、16	1,383,502.71	847,112.54
其他应付款	五、17	30,951,373.96	32,693,181.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8		
其他流动负债	五、19	548,404.16	709,976.09
流动负债合计		87,866,164.61	86,761,872.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39,829.71	
递延收益	五、20	3,375,000.02	3,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14,829.73	3,500,000.00
负债合计		91,780,994.34	90,261,872.1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21	34,413,913.00	34,413,9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2	6,435,300.82	6,435,300.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3	862,152.89	862,152.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4	-41,903,800.37	-36,569,781.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433.66	5,141,584.93
少数股东权益		-20,826.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3,259.73	5,141,584.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567,734.61	95,403,457.10

法定代表人：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洪香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红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4,811.54	65,863.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23,379,588.34	24,168,026.3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3,313,681.78	2,988,033.11

其他应收款	五、4	6,326,071.23	6,494,260.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8,702,970.01	9,452,325.2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流动资产合计		41,747,122.90	43,168,508.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7	926,934.67	748,192.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35,061,474.05	37,451,066.7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8,858,072.38	8,979,703.1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4,201,086.38	3,789,185.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1	1,374,124.09	2,037,809.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421,691.57	53,005,957.18
资产总计		92,168,814.47	96,174,465.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2	38,080,735.14	36,193,650.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3	12,688,904.01	10,998,358.0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4	838,715.59	1,146,395.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3,373,529.04	3,882,132.79
应交税费	五、16	1,931,906.87	847,112.54
其他应付款	五、17	30,550,606.90	32,292,414.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8		
其他流动负债	五、19		709,302.60
流动负债合计		87,464,397.55	86,069,366.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0	3,375,000.02	3,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75,000.02	3,500,000.00
负债合计		90,839,397.57	89,569,366.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21	34,413,913.00	34,413,9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2	6,435,300.82	6,435,300.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3	862,152.89	862,152.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4	-40,381,949.81	-35,106,267.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9,416.90	6,605,099.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92,168,814.47	96,174,465.52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6,382,964.31	8,912,426.45

其中：营业收入	五、25	6,382,964.31	8,912,426.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777,926.94	13,564,889.62
其中：营业成本	五、25	6,163,920.52	6,824,341.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6	459,043.90	447,547.65
销售费用	五、27	1,701,899.00	1,768,736.73
管理费用	五、28	2,766,263.76	2,379,490.54
研发费用	五、29	558,341.38	1,019,665.41
财务费用	五、30	1,128,458.38	1,125,107.38
其中：利息费用		1,121,294.45	1,118,862.33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五、31	509,127.59	1,326,899.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177,792.91	-131,941.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7,757.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922,900.20	2,755,736.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1,936.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52,664.73	-701,768.51
加：营业外收入	五、35	45,312.39	34,745.22
减：营业外支出	五、36	47,492.32	25,001.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54,844.66	-692,024.64
减：所得税费用	五、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54,844.66	-692,024.6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54,844.66	-692,024.6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958.10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50,886.56	-692,024.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54,844.66	-692,024.6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50,886.56	-692,024.6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58.1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四、2	-0.1556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四、2	-0.1556	-0.02

法定代表人：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洪香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红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五、25	6,377,783.61	8,912,426.45
减：营业成本	五、25	6,160,298.02	6,824,341.91
税金及附加	五、26	459,043.90	447,547.65
销售费用	五、27	1,701,899.00	1,768,736.73
管理费用	五、28	2,624,170.86	2,379,490.54
研发费用	五、29	620,095.16	1,019,665.41
财务费用	五、30	1,128,212.67	1,125,107.38
其中：利息费用		1,121,294.45	1,118,862.33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五、31	509,127.59	1,326,899.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177,757.47	-131,941.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7,757.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922,900.20	2,755,736.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1,936.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73,602.66	-701,768.51
加：营业外收入	五、35	45,312.39	34,745.22
减：营业外支出	五、36	47,392.32	25,001.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75,682.59	-692,024.64
减：所得税费用	五、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75,682.59	-692,024.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75,682.59	-692,024.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75,682.59	-692,024.6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四、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四、2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01,170.21	15,962,476.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9.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6,406,532.76	15,369,591.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7,702.97	31,333,388.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55,759.87	12,110,111.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25,271.02	1,177,537.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7,996.92	609,365.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5,874,428.18	15,783,688.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43,455.99	29,680,70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753.02	1,652,686.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650,000.00	28,2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6,420,35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70,353.00	28,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600,000.00	29,084,999.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5,072.41	1,172,950.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2,096,822.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91,894.81	30,257,950.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458.19	-2,007,950.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39	-57,330.27	-355,264.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9	82,983.94	718,359.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9	25,653.67	363,095.58

法定代表人：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洪香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红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00,496.71	15,962,476.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9.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6,406,532.76	15,369,591.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7,029.47	31,333,388.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55,759.87	12,110,111.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40,386.14	1,177,537.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7,883.86	609,365.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5,786,255.56	15,783,688.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70,285.43	29,680,70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744.04	1,652,686.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6,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5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5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650,000.00	28,2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6,420,35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70,353.00	28,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700,000.00	29,084,999.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5,072.41	1,172,950.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4,996,576.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91,649.10	30,257,950.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703.90	-2,007,950.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39	-41,052.06	-355,264.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9	65,863.60	718,359.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9	24,811.54	363,095.58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三、（一）、1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三、（一）、2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1、企业经营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学校、企事业单位、住宅项目等，销售的产品及工程安装受制于在冬季几乎无法实施安装，公司产品在国内西北地区销售具有明显的季节性，每年12月下旬到次年3月几乎没有销售与安装业务。公司产品销售的旺季，是从每年的4月-11月份，尤其在每年的6月-11月份。总体而言，公司销售收入集中在第三季度与第四季度，而费用在年度内是相对均衡的发生，不排除第一季度、第二季度出现净利润为负的可能性，收入波动亦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因此，公司经营存在季节性特征。

2、企业存在预计负债：公司对参股子公司固原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泾源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合计亏损539,829.71元，因注册资本尚未缴足，亏损转入预计负债。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于2007年4月25日经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立，2016年7月4日经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122799907577A。

2016年11月30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同意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8303 号），证券代码：870219。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34,413,913 股，注册资本为 34,413,913 元，注册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贺兰县德胜工业园区宁平街 2 号。

2、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制造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太阳能+产品、太阳能热泵、空气源热泵（制冷、供暖、热水、烘干设备）、水源热泵、壁挂炉产品、中央空调、工业制冷制热设备等的生产、销售、安装。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6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均发生经营亏损，净利润分别为-1,713.45 万元和-1,125.23 万元。并且 2024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5001.83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性。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各项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如下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0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半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

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

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

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11、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提示：应收票据是否计提是具有可选性的，如：信誉较好的银行承兑汇票一般不考虑计提坏账准备。请根据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关联往来、质保金、政府项目应收款项组合	款项性质保证款项能够全部收回

a、本公司应收款项账龄从发生日开始计算。

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票据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0.00
4-5 年	60.00	60.00	6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b、按照单项认定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④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保证款项能够全部收回

⑤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⑦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的计价方法

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独立的主营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在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并在附注披露终止经营的影响。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

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

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工具器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1~3 年	5.00	95.0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9 “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9“长期资产减值”。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18、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有限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确定依据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12	权利年限	直线法
软件	10	预计使用寿命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发支出归集范围包括研发领用的材料、人工及劳务成本、研发设备摊销、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的摊销、水电等费用。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9“长期资产减值”。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1、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2、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商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并完成安装，将客户验收时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和条件：

商品已发出（已开具出库单、发票）；

到货后经过安装客户验收（风险报酬已转移并取得收取货款的权利）；

成本可以准确计量（库存商品账出库记录）；

不再继续控制（除有证据证明是质量问题外不予退换）；

公司根据货物发出，开具出库单，并开具发票，并且客户单位进行验收，作为销售的依据。

25、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 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价值低于 40,000.00 元）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3“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30、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无影响。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解释 17 号）。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售后租回交易中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 2023 年度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9%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本公司不同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北京艾尼艾嘉暖通科技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额，本公司作为先进制造业企业纳税人，可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额。

2021年12月10日，公司由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宁夏回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所得税率为1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上年年末”指2023年12月31日，“年初”指2024年1月1日，“期末”指2024年06月30日，“本期”指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上期”指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5,653.67	82,983.94
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合 计	25,653.67	82,983.9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7,682,020.90	10,180,465.09
1 至 2 年	1,603,711.00	1,265,854.28
2 至 3 年	6,327,947.66	6,992,529.75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3 至 4 年	2, 517, 301. 96	1, 922, 559. 48
4 至 5 年	7, 305, 621. 53	6, 626, 470. 81
5 年以上	3, 085, 245. 91	2, 816, 885. 33
小 计	28, 521, 848. 96	29, 804, 764. 74
减：坏账准备	5, 142, 260. 62	5, 636, 738. 35
合 计	23, 379, 588. 34	24, 168, 026. 3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28, 521, 848. 96	100	5, 142, 260. 62	19. 76	23, 379, 588. 34
账龄组合	15, 020, 002. 66	52. 66	5, 142, 260. 62	34. 24	9, 877, 742. 04
关联往来、质保金、 政府项目应收款项组 合	13, 501, 846. 30	47. 34			13, 501, 846. 30
组合小计	28, 521, 848. 96	100	5, 142, 260. 62	19. 76	23, 379, 588. 34

(续)

种类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 804, 764. 74	100	5, 636, 738. 35	19. 08	24, 168, 026. 39
其中：					
账龄组合	15, 794, 480. 38	46. 44	5, 636, 738. 35	35. 69	10, 157, 742. 03
关联往来、质保金、政府项目应收款项组合	14, 010, 284. 36	53. 56			14, 010, 284. 36
合 计	29, 804, 764. 74		5, 636, 738. 35		24, 168, 026. 39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842,529.53	192,126.48	5.00
1 至 2 年	984,559.88	98,455.99	10.00
2 至 3 年	4,546,843.35	909,368.67	20.00
3 至 4 年	1,634,009.48	653,603.79	40.00
4 至 5 年	1,808,386.81	1,085,032.09	60.00
5 年以上	2,203,673.61	2,203,673.61	100.00
合 计	15,020,002.66	5,142,260.62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842,529.53	192,126.48	5.00
1 至 2 年	984,559.88	98,455.99	10.00
2 至 3 年	4,546,843.35	909,368.67	20.00
3 至 4 年	1,634,009.48	653,603.79	40.00
4 至 5 年	2,508,386.81	1,505,032.09	60.00
5 年以上	2,278,151.33	2,278,151.33	100.00
合 计	15,794,480.38	5,636,738.35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5,636,738.35		494,477.73		5,142,260.6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市滨海新区农村工作委员会	4,367,040.40	18.68	
贺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374,000.00	14.43	
宁夏路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67,720.42	8.42	98,386.02
宁夏皓顺建设有限公司	1,587,602.38	6.79	79,380.12
银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03,060.00	3.86	180,612.00
合 计	12,199,423.20	52.18	358,378.14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2,199,423.2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2.1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58,378.14 元。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45,820.00	0.09	429,013.63	12.26
1 至 2 年	299,273.63	0.08	40,000.00	1.14
2 至 3 年	1,495,286.48	0.39	878,293.86	25.09
3 年以上	1,685,681.46	0.44	2,153,105.41	61.51
小计	3,826,061.57	1.00	3,500,412.90	100.00
预付账款减值准备	512,379.79		512,379.79	
合 计	3,313,681.78	100	2,988,033.11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郭建华	非关联方	542,937.60	14.19	3 年以上	尚未实施完毕
马明光	非关联方	361,623.00	9.45	1-2 年	尚未实施完毕
余海涛	非关联方	317,982.02	8.31	3 年以上	尚未实施完毕
银川宇恒印刷包装有限公司(金装纸箱厂)	非关联方	277,789.47	7.26	2-3 年	尚未实施完毕
郑州之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000.00	6.27	2-3 年	尚未实施完毕
合 计		1,740,332.09	45.49		—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740,332.09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5.49%。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332,571.23	6,494,260.04
合 计	6,332,571.23	6,494,260.04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790,971.46	3,373,624.49
1 至 2 年	1,454,584.00	1,748,030.72
2 至 3 年	113,200.00	46,200.00
3 至 4 年	3,784,242.40	4,014,246.44
4 至 5 年	4,221,806.52	4,762,792.34
5 年以上		
小 计	13,364,804.38	13,944,893.99
减：坏账准备	7,032,233.15	7,450,633.95
合 计	6,332,571.23	6,494,260.04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6,306,005.15	9,768,854.66
保证金	1,605,053.69	4,161,039.33
其他	5,453,745.54	15,000.00
小 计	13,364,804.38	13,944,893.99
减：坏账准备	7,032,233.15	7,450,633.95
合 计	6,332,571.23	6,494,260.04

③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7,450,633.95		418,400.80		7,032,233.15
合 计	7,450,633.95				7,032,233.15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银川威凯力工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7,334,407.66	3-4 年	54.91	4,400,644.60
董强	往来款	3,101,019.85	1-2 年	23.21	310,101.99
韩树梅	往来款	1,683,451.69	1 年以内	12.60	84,172.58
杨长安	往来款	669,274.00	3-4 年	5.01	267,709.60
泾源县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315,000.00	1-2 年	2.36	31,500.00
合 计		13,103,153.20		98.09	5,094,128.77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3,103,153.20 元，占其他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8.0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5,094,128.77 元。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17,286.30		2,717,286.30
库存商品	2,969,996.21		2,969,996.21
半成品	2,968,001.41		2,968,001.41
周转材料	55,934.39		55,934.39
合 计	8,711,218.31		8,711,218.31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60,534.20		2,860,534.20
库存商品	3,234,720.31		3,234,720.31
半成品	3,310,421.74		3,310,421.74
周转材料	58,519.75		58,519.75
合 计	9,464,196.00		9,464,196.00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0.44
合 计		0.44

7、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北京艾尼艾嘉暖通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356,500.00		1,156,500.00
小计				0.00
二、合营企业				-
小 计				-
三、联营企业				-
宁夏亿佳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11,353.07	-1,088.69		310,264.38
固原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3,523.23	-2,113.98	-75,637.21	-
泾源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9,637.70	-174,554.80	-464,192.50	-
小 计	-51,807.86	-177,757.47	-539,829.71	310,264.38
合 计	-51,807.86	-177,757.47	-539,829.71	310,264.38

注：（1）公司对子公司北京艾尼艾嘉暖通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115.65 万元，持股比例 95%，因 2023 年和 2024 年半年度已纳入合并范围。

（2）公司对联营企业投资宁夏亿佳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50 万元，持股比例 48%，公司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3）公司对联营企业固原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0.00 万元，持股比例 35%，公司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4）公司对联营企业泾源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8.00 万元，持股比例 18%，公司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35,061,474.05	37,451,066.72
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35,061,474.05	37,451,066.72

(1) 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工具器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8,076,308.28	8,412,208.00	1,290,041.09	289,202.35	634,610.94	58,702,370.66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1）购置						0.00
（2）在建工程转入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1,854,963.81	0.00	66,373.00	0.00	1,921,336.81
（1）处置或报废		1,854,963.81		66,373.00		1,921,336.81
（2）其他						0.00
4、期末余额	48,076,308.28	6,557,244.19	1,290,041.09	222,829.35	634,610.94	56,781,033.8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3,506,715.64	5,685,169.18	1,198,509.97	280,120.42	580,788.73	21,251,303.94
2、本期增加金额	1,144,042.10	260,070.80	4,699.28	0.00	2,617.33	1,411,429.51
（1）计提	1144042.1	260070.8	4,699.28		2,617.33	1,411,429.51
3、本期减少金额	0	880119.3	0	63054.35	0	943,173.65
（1）处置或报废		880119.3		63,054.35		943,173.65
4、期末余额	14,650,757.74	5,065,120.68	1,203,209.25	217,066.07	583,406.06	21,719,559.8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
1、期末账面价值	33,425,550.54	1,492,123.51	86,831.84	5,763.28	51,204.88	35,061,474.05
2、年初账面价值	34,569,592.64	2,727,038.82	91,531.12	9,081.93	53,822.21	37,451,066.72

注：本公司一期在建土地宗地面积 40780.79 平方米，本年度分割到 4 项固定资产，包括：2 号研发中心，权利证书宁（2023）贺兰县不动产权第 0036745 号；3 号宿舍与食堂厂房，权利证书宁（2023）贺兰县不动产权第 0036743 号；4 号太阳能车间，权利证书宁（2023）贺兰县不动产权第 0036743 号；5

号壁挂炉车间，权利证书宁（2023）贺兰县不动产权第 0036744 号。均用于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支行授信 3,830.00 万元最高额抵押贷款担保。

②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116,251.90
其中：	
空气源热泵车间	8,319,798.58
壁挂炉车间	6,796,453.32
合 计	15,116,251.90

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0,621,930.00	308,228.61	10,930,158.6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0,621,930.00	308,228.61	10,930,158.61
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1,678,641.68	271,813.81	1,950,455.49
2、本期增加金额	106,219.32	15,411.42	121,630.74
（1）计提	106,219.32	15,411.42	121,630.7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784,861.00	287,225.23	2,072,086.23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837,069.00	21,003.38	8,858,072.38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8,943,288.32	36,414.80	8,979,703.12

注：本公司土地使用权为两块土地，用于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支行授信 3,830.00 万元最高额抵押贷款担保。其中：1、二期空地，土地的权利证书宁（2023）贺兰县不动产权第 0036663 号，土

地面积 27932.18 平方米。2、一期在建，土地宗地面积 40780.79 平方米，已分割到 4 项固定资产，包括：2 号研发中心，权利证书宁（2023）贺兰县不动产权第 0036745 号；3 号宿舍与食堂厂房，权利证书宁（2023）贺兰县不动产权第 0036743 号；4 号太阳能车间，权利证书宁（2023）贺兰县不动产权第 0036743 号；5 号壁挂炉车间，权利证书宁（2023）贺兰县不动产权第 0036744 号。

（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本期摊销金额	受限原因
土地使用权	8,837,069.00	106,219.32	借款抵押

注：本公司所有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为两块土地，用于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支行 3,830.00 万元最高额抵押贷款担保，权证证书情况如附注五、8、（1）注释所述。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差异
信用减值准备	2,071,878.69	13,812,524.60	1,659,977.89	11,066,519.26
税前可弥补亏损	2,129,207.69	14,194,717.91	2,129,207.69	14,194,717.91
合 计	4,201,086.38	28,007,242.51	3,789,185.58	25,261,237.17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合同履约成本	1,374,124.09	2,037,809.62
合 计	1,374,124.09	2,037,809.62

12、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借款	28,780,000.00	31,750,000.00
保证借款	4,300,000.00	4,300,000.00
信用借款		83,333.40
质押借款	5,000,000.00	
应付利息	735.14	60,316.66
合 计	38,080,735.14	36,193,650.06

注：①抵押借款，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滨支行借款 30,280,000.00 元，系授信最高额 3,830.00 万元抵押贷款，抵押物为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名下工业工地，位于贺兰县城规划区（清真食品园区），东至经二路，南至宁夏煤炭基本建设公司基本用地，西至预留地，北至预留地。

②保证借款，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胜支行借款 2,800,000.00 元，李军、贺兰县融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滨支行借款 1,450,000.00 元，李军、银川艾尼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③质押借款 5,000,000 元是以贺兰煤改电四标段项目为质押，向农业银行贺兰支行办理的政采贷。

13、应付账款

种 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12,689,904.01	10,998,358.08
合 计	12,689,904.01	10,998,358.08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材料货款	4,485,639.24	3,792,131.88
安装费	8,204,264.77	7,206,226.20
合 计	12,689,904.01	10,998,358.0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北京兰煤节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5,814,677.21	尚未结算
宁夏壹品精工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94,400	尚未结算
贝莱特空调有限公司	957,500	尚未结算
宁夏宏邦电力科技有限公司/22-红寺堡空气源热泵安装试点项目	490,000	尚未结算
东莞市哈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36,477.89	尚未结算

14、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同负债	838,715.59	1,151,576.65

1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798,121.29	1,831,431.85	2,466,843.72	3,162,709.4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8,896.38	255,383.80	413,460.56	210,819.62
三、辞退福利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 计	4,167,017.67	2,086,815.65	2,880,304.28	3,373,529.0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39,700.08	1,678,244.60	2,336,711.44	3,081,233.24
2、职工福利费	-			0.00
3、社会保险费	45,436.69	96,233.25	113,294.28	28,375.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330.17	89,681.61	107,986.88	24,024.90
工伤保险费	3,106.52	6,551.64	5,307.40	4,350.76
生育保险费	-			0.00

4、住房公积金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84.52	40,116.00		53,100.52
6、短期带薪缺勤				0.00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合 计	3,798,121.29	1,814,593.85	2,450,005.72	3,162,709.4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66,396.89	245,998.47	400,963.84	211,431.52
2、失业保险费	2,499.49	9,385.33	12,496.72	-611.90
合 计	368,896.38	255,383.80	413,460.56	210,819.62

16、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591,068.46	523,199.95
个人所得税	54,192.91	38,809.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779.81	12,843.69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33,779.81	12,843.69
印花税	3,319.09	3,759.84
水利基金	9,438.85	5,137.80
土地使用税	332,895.71	126,756.79
房产税	325,028.07	123,761.03
合 计	1,383,502.71	847,112.54

17、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951,373.96	32,693,181.08
合 计	30,951,373.96	32,693,181.08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费用报销款	368,687.98	150,219.14
借个人款项	14,753,269.39	16,897,308.62
欠单位借款	6,667,090.55	11,349,439.40
欠工程款	5,252,582.39	105,513.27
押金、保证金	3,909,743.65	4,190,700.65
未领工资		
合 计	30,951,373.96	32,693,181.08

②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宁夏永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252,582.39	尚未结算

18、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原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5,637.21	0.00
泾源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64,192.50	0.00
合 计	-539,829.71	0.00

19、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48,404.16	709,976.09
合 计	548,404.16	709,976.09

20、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500,000.00		124,999.98	3,375,000.02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3,500,000.00		124,999.98	3,375,000.02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贺兰县政府2017年自治区服务业发展资金	3,500,000.00			124,999.98		3,375,000.02	与资产相关

21、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34,413,913.00						34,413,913.00

22、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6,435,300.82			6,435,300.82
合 计	6,435,300.82			6,435,300.82

23、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62,152.89			862,152.89
合 计	862,152.89			862,152.89

24、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6,552,913.81	-23,838,363.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479,093.6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552,913.81	-25,317,457.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0,886.56	-11,252,324.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903,800.37	-36,569,781.78

注：本年度影响子公司北京艾尼艾嘉暖通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因素已消除，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52,488.09	5,648,068.88	8,188,587.02	6,262,632.28
其他业务	430,476.22	515,851.64	723,839.43	561,709.63
合计	6,382,964.31	6,163,920.52	8,912,426.45	6,824,341.91

（2）收入及成本分解信息

按业务类型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壁挂炉销售与安装			19,504.44	19,577.77
太阳能销售与安装	368,638.94	430,952.38	2,059,958.21	1,245,999.17
空气源热泵销售与安装	5,566,606.51	5,204,792.06	2,679,520.01	2,568,293.17
燃气热水器	9,911.50	8,237.34	7,778.75	7,666.22
其他产品收入	7,331.14	4,087.10	233,353.08	198,998.09
太阳能热泵销售与安装			3,188,472.53	2,222,097.86
合计	5,952,488.09	5,648,068.88	8,188,587.02	6,262,632.28

26、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085.26	13,587.02
教育附加费	12,651.15	8,152.20
地方教育附加费	8,434.11	5,434.81
印花税	4722.37	6,702.73
土地使用税	206,138.92	206,138.92
房产税	201267.04	201,267.04
车船使用税	444.00	650.10
水利基金	4301.05	5,614.83
合计	459,043.90	447,547.65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27、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57,416.44	379,587.66
差旅费	9,971.62	45,558.88
业务招待费	10,519.20	50,732.50
业务宣传费	24,093.89	15,607.34
运输费	6,594.06	47,785.36
低值易耗品摊销		10,133.80
车辆使用费	10,453.94	19,119.17
办公费	12,078.84	1,719.13
招投标费	97,603.49	70,010.42
其他	5,700.00	15,421.26
折旧费	1,995.79	2,404.40
维修保养费	12,825.00	10,250.00
产品促销费	1,500.00	3,524.00
展览设计费	17,000.00	94,339.62
质保内售后服务费	904,360.39	894,113.12
劳务费	124,395.28	101,150.00
水电费	5,391.06	7,280.07
合计	1,701,899.00	1,768,736.73

28、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295,062.89	1,173,032.76
差旅费	28,391.96	1,748.00
业务招待费	37,754.84	32,076.37
邮寄费	1,429.80	964.00
办公费	8,076.19	6,955.59
电话费	25,649.59	2,211.29
中介服务（审计费）	8,910.89	94,339.62
车辆使用费	35,471.49	45,494.35
检测费	17,729.44	19,246.56
折旧费	579,997.86	560,804.00
无形资产摊销	121,630.74	121,630.74
运输费	1,000.00	12,681.50
其他	47,669.36	26,714.28
绿化卫生费	3,960.00	640.00
警卫消防安全费		9,339.11
物料消耗费	1,709.00	
咨询技术费	511,574.39	207,789.06
水费	3,193.30	2,472.56
电费	7,348.60	12,440.82
燃气采暖费	1,834.86	4,587.15
租赁费		1,300.00
维修保养费	884.96	9,490.71
广宣费	24,883.62	32,777.00
交通费	2,099.98	755.07

合计	2,766,263.76	2,379,490.54
----	--------------	--------------

29、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62,096.97	487,373.07
水电费	34,922.30	70,596.37
材料费	41,522.26	53,281.94
其它	23,957.50	41,089.90
折旧	95,842.35	92,274.30
试验试制费		189,228.80
研发技术服务费		85,821.03
合计	558,341.38	1,019,665.41

30、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121,294.45	1,118,862.33
减：利息收入	276.71	748.46
利息净支出	1,121,017.74	1,118,113.87
手续费支出	7,440.64	6,993.51
其他		
合计	1,128,458.38	1,125,107.38

31、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506,099.98	1,326,899.98	506,099.98
其他	3,027.61		
合计	509,127.59	1,326,899.98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贺兰县政府 2017 年自治区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124,999.98	124,999.98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银川市应用场景示范项目资金	232,000.00		
2023 年度人才工作载体和特聘专家补助经费	100,000.00		
2023 年自治区企业研发后补助项目	49,100.00		
2021 年度人才工作载体和特聘专家补助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首次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第二批资补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银川市规上企业研发后补助		5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自治区企业研究开发费用财政后补助计划		71,900.00	与收益相关
清洁能源智能太阳能光电窗式一体化热水系统技术研究及应用		474,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06,099.98	1,326,899.98	
----	------------	--------------	--

32、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7,757.47	-131,941.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5.4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合计	-177,792.91	-131,940.52

33、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922,900.20	2,755,736.20
合计	922,900.20	2,755,736.20

34、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211,936.98	166,335.80	211,936.98
其中：固定资产			
合计	211,936.98	166,335.80	211,936.98

35、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费抵减政策	21,298.52	1,319.91	
不予以支付的款项	23,648.84	22,926.67	
其他	365.03	10,498.64	
合计	45,312.39	34,745.22	

36、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费滞纳金	33,024.32	22,001.35	
赠送费用	11,500.35	3,000.00	

商业保险费	2,867.67		
合计	47,392.34	25,001.35	0.00

3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0.00	0.00

3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276.71	748.46
其他营业外收入	0.28	1,759.91
政府补助	381,100.00	1,201,900.00
往来款	6,025,155.77	14,165,183.03
合计	6,406,532.76	15,369,591.4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管理费用	3,324,605.14	3,399,155.95
销售费用	1,701,899.00	1,768,736.73
手续费	7,194.93	6,993.51
营业外支出	259,329.32	25,001.35
往来款	581,399.79	10,583,801.08
合计	5,874,428.18	15,783,688.62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	381,100.00	1,201,900.00
合计	381,100.00	1,201,900.00

3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54,844.66	-692,024.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0.00
固定资产折旧	1,411,429.51	0.00
无形资产摊销	121,630.74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70,921.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936.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28,458.38	1,118,862.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9,502.78	131,941.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1,900.80	-549,948.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0,932.89	-2,565,914.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3,593.19	1,276,771.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3,507.97	2,062,076.9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753.02	1,652,686.0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653.67	363,095.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2,983.94	718,151.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330.27	-355,056.19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25,653.67	363,095.5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653.67	362,887.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25,653.67	363,095.58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53.67	363,095.5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4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33,425,550.54	抵押
无形资产	8,837,069.00	抵押
合计	42,262,619.54	

41、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无。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①计入本年损益的情况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195,550.44

本公司本期将空气源热泵车间出租给银川市艾尼散热器有限公司，将壁挂炉车间出租给银川市艾尼散热器有限公司和宁夏利伟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A. 空气源热泵车间出租给银川市艾尼散热器有限公司

出租面积 5083 平方米，租赁期为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7 月 1 日，年含税租金 304,980.00 元，未约定续租选择权；

B. 壁挂炉车间出租给银川市艾尼散热器有限公司

出租面积 2022 平方米，租赁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年含税租金 121320.00 元，未约定续租选择权。

C. 壁挂炉车间出租给宁夏利伟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出租面积 800 平方米，租赁期为 2020 年 4 月 15 日至 2025 年 4 月 15 日，年含税租金 85,000.00 元，未约定续租选择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艾尼艾嘉暖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北京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95.00		设立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宁夏亿佳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卫市中宁县	中卫市中宁县	食用农产品初加工	48		权益法
泾源县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固原市泾源县	固原市泾源县	工程总承包	18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固原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固原市原州区	固原市原州区	电气安装服务	35		权益法

注：①公司对宁夏亿佳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佳康公司）有重大影响，按权益法进行会计核算；

②公司对固原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原艾尼公司）安排一名董事和监事，具有重大影响，按权益法进行会计核算；

③公司对泾源县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泾源艾尼公司）安排一名监事，并且根据其章程约定，公司对其重大事项具有否决权，因此具有重大影响，按权益法进行会计核算。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上期金额		
	亿佳康公司	固原艾尼公司	泾源艾尼公司	亿佳康公司	固原艾尼公司	泾源艾尼公司
流动资产	269,119.34	5,297,118.81	4,221,181.09	273,587.44	1,454,730.22	3,245,410.56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5,620.50	4393.61	13,819.90	16,388.60	6,528.45	1,670.78
非流动资产	354,485.35			354,485.35		
资产合计	623,604.69	5,297,118.81	4,221,181.09	628,072.79	1,454,730.22	3,245,410.56
流动负债	91,636.25	5,115,688.74	6,627,320.16	93,836.25	1,689,796.58	4,678,953.3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623,604.69	5,115,688.74	6,627,320.16	93,836.25	1,689,796.58	4,678,953.30
净资产	531,968.44	-202,969.93	-3,026,139.07	534,236.54	-235,066.36	-1,433,542.7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31,968.44	-202,969.93	-3,026,139.07	534,236.54	-235,066.36	-1,433,542.7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55,344.85	-71,039.48	-544,705.03	256,433.54	-82,273.23	-258,037.69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55,344.85	-71,039.48	-544,705.03	256,433.54	-82,273.23	-258,037.6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471,437.62	1,534,797.19	-	798,905.33	3,155,703.57
净利润	-2,268.10	-6,039.93	-969,748.92	-3,566.62	-210,066.36	4,669.19
终止经营						

的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2,268.10	-6,039.93	-969,748.92	-3,566.62	-210,066.36	4,669.19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五、12）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2、信用风险

2024年06月30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

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货币资金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方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信贷损失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公司在此过程中应用了专家判断，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6,550,000.00 元。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

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

非上市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应收款、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上市的金融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公司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公司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未发生改变。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
银川艾尼投资有限公司	银川	零售	5,500.00	63.17	63.17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李军。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10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期及前期与本公司未发生关联方交易。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银川艾尼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
李军	最终控制方
李洪香	实际控制人李军的姐姐、公司董事、公司股东、公司财务总监
宁夏艾依星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军控制的公司
天津市艾尼散热器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军控制的公司
银川市艾尼散热器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军控制的公司
宁夏亿佳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比例 48%的的公司
宁夏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银川艾尼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的公司
泾源县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比例 18%的公司

固原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比例 35%的公司
马庆芝	实际控制人李军的配偶
徐亮	公司董事
牛玲	公司董事、公司股东
张建刚	公司监事、公司股东
杨金明	公司监事、公司股东
胡芳	职工监事、公司股东
杨晔	公司董秘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川市艾尼散热器有限公司	散热器	1,635.00	
宁夏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装费	630,000.00	
合计		631,635.00	0.00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夏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空气源热泵销售		27,990.71
泾源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散热器、太阳能热泵机组等		52,827.43
合计	--	0.00	80,818.14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银川市艾尼散热器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95,550.44	139,899.08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银川艾尼投资有限公司	1,530,000.00	2024-2-22	2025-2-21	否
银川艾尼投资有限公司	650,000.00	2013-11-23	2024-11-22	否
银川艾尼投资有限公司	11,800,000.00	2024-1-3	2025-1-3	否
银川艾尼投资有限公司	14,900,000.00	2024-1-3	2025-1-3	否
银川艾尼投资有限公司	1,450,000.00	2023-9-20	2024-9-19	否
贺兰县融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800,000.00	2023-10-13	2024-10-12	否
李军	1,530,000.00	2024-2-22	2025-2-21	否

李军	650,000.00	2013-11-23	2024-11-22	否
李军	11,800,000.00	2024-1-3	2025-1-3	否
李军	14,900,000.00	2024-1-3	2025-1-3	否
李军	1,450,000.00	2023-9-20	2024-9-19	否
李军	2,800,000.00	2023-10-13	2024-10-12	否

注：银川艾尼投资有限公司、李军共同为本公司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滨支行银行借款30,280,000.00元（其中28,830,000.00元同时以本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胜支行2,800,000.00元提供担保。

（4）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还款	期末余额
泾源县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5,000.00			315,000.00
合 计	315,000.00			315,000.00
李军	2,156,246.62	473,518.54	779,280.24	1,850,484.92
牛玲	1,210,869.54	230,000.00	183,000.00	1,257,869.54
李洪香	834,309.80	1,470,079.02	1,812,382.06	492,006.76
杨金明	359,652.36	318,000.00	119,652.31	558,000.05
宁夏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3,331.00	2,360.00	253,331.00	2,360.00
张建刚	8,380.00			8,380.00
杨晔	500.00			500.00
王建华	798,120.22	1,210,277	284,893.84	1,723,503.38
合 计	5,621,409.54	3,704,234.56	3,432,539.45	5,893,104.65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47,002.40	874,459.31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宁夏亿佳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37,400.00		533,700.00	
泾源县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9,537.00		189,537.00	
固原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		25,000.00	
合 计	751,937.00		748,237.00	
预付款项：				
银川市艾尼散热器有限公司	434,000.00		331843.48	
合 计	434,000.00		331843.48	
其他应收款：				
泾源县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5,000.00		315,000.00	
合 计	315,000.00		315,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宁夏艾依星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840.00	6,840.00
宁夏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6,420.35	77,409.35
合 计	323,260.35	84,249.35
其他应付款：		
张建刚	8,380.00	8,380.00
李洪香	492,006.76	834,309.80
李军	1,850,484.92	2,156,246.62
牛玲	1,257,869.54	1,210,869.54
杨金明	558,000.05	359,652.36
杨晔	500.00	500.00
宁夏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251.00	253,331.00
银川市艾尼散热器有限公司	3,304,258.95	
白亦治	378,000.00	
白寒光	200,000.00	
王建华	1,723,503.38	
合 计	9,794,254.60	4,823,289.32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合并范围变化导致对未分配利润的影响

本期合并范围无变化。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子公司						
北京艾尼艾嘉暖通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356,500.00				
小 计	800,000.00					
二、合营企业						
三、联营企业						

宁夏亿佳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11,353.07			-1,088.69		
固原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3,523.23			-2,113.98	-75,637.21	
泾源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9,637.70			-174,554.80	-464,192.50	
小 计	-51,807.86			-177,757.47	-539,829.71	
合 计	-51,807.86			-177,757.47	-539,829.71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子公司					
北京艾尼艾嘉暖通科技有限公司			356,500.00	1,156,500.00	
小 计				1,156,500.00	
二、合营企业					
三、联营企业					
宁夏亿佳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10,264.38	
固原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泾源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小 计				310,264.38	
合 计				310,264.38	

注：（1）公司对子公司北京艾尼艾嘉暖通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80 万元，持股比例 95%，因 2022 年度未能按期提供财务数据，故未纳入合并范围，2023 年已纳入合并范围。

（2）公司对联营企业投资宁夏亿佳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50 万元，持股比例 48%，公司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3）公司对联营企业固原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0.00 万元，持股比例 35%，公司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4）公司对联营企业泾源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8.00 万元，持股比例 18%，公司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十五、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06,099.98	
3、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7、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8、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12、债务重组损益；		
13、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14、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15、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		
16、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19、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1、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826.13	
扣除所得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27,926.11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扣除所得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27,926.11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亏损以“-”表示）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额	527,926.11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6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8	-0.17	-0.17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0日

法定代表人：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洪香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红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06,099.98
2、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826.1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27,926.11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27,926.11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